

第三章 采购需求

备注：

1. 以下《采购需求说明》及《采购需求一览表》所列内容为招标人所提采购需求，投标人应认真仔细研究，投标时应慎重选择相应的产品及技术参数、规格型号等进行投标。

2. 本章中标注“*”的参数为实质性参数，投标人必须满足并提供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材料。若招标文件未明确要求何种证明材料，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。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资料与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不一致，以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。

3. 本章中标注“▲”的产品为主要标的（包括核心产品）。招标人（代理机构）在编制招标文件时必须将采购的主要标的（包括核心产品）标注“▲”。

4. 投标报价包括采购、运输、人工、安装、售后、验收、税费等所有费用。

5. 本项目招标文件中“投标文件格式”中内容应根据项目需要和评标办法规定填写；如不需要，则填写无。

采购需求说明

应临床各部门工作需求，锅炉房、供应室、血透室需求工业盐及树脂盐，各护理单元需大颗粒海盐，现按需汇总招标。服务期叁年。工业盐计划采购量：8吨/年，树脂盐计划采购量：10吨/年，大颗粒海盐计划采购量：2吨/年，投标单位同时需每公斤单价予以报价。

采购需求一览表

序号	名称	技术参数和规格型号	数量	单位	备注
1	工业盐		24	吨	
▲ 2	树脂盐	用于软水处理	30	吨	
3	大颗粒海盐	需水晶海盐，杂质少，颗粒均匀，大颗粒1.5-2.0cm，中颗粒0.9-1.4cm，小颗粒0.3-0.8cm	6	吨	